

##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拟与公司关联方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销售健身器材及配件、采购原材料及产品等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对 2026 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前述关联方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2026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合计不超过 2,075.00 万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 2026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平丽洁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的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 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6 年年初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5 年 1-12 月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	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注 1]	采购原材料、产品	市场价格	1875.00	0.00	58.02
	小计			1875.00	0.00	58.0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销售健身器材及配件	市场价格	200.00	3.24	42.50
	小计			200.00	3.24	42.50

注 1：上表中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包括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其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数量较多，难以披露全部关联方信息，因此对于预计发生交易金额未达到“超过 300 万元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这一标准的关联方，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予以合并列示；

注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在适用关于实际执行超出预计金额的规定时，以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与上市公司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与对应的预计总金额进行比较”，公司与上述同受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相关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注 3：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均为含税金额。

### (三)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5 年 1-12 月)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	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采购原材料、产品	58.02	150.00	0.10	-61.32	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a> )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山东泰山体育器材有限公司 [注1]	采购原材料、产品	319.22	0.00	0.55	-		
	小计		377.24	150.00	0.65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销售健身器材及配件	42.50	480.00	0.22	-91.15	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a> )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山东泰山体育器材有限公司 [注2]	销售健身器材及配件	12.27	0.00	0.06	-		
	小计		54.78	480.00	0.29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p>公司2025年1-12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2025年度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p> <p>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公司基于原有业务类型考量，与关联方可能签署合同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p> <p>以上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p>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p>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1-12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2025年度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交易根据</p>						

	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未出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

注 1：由于业务发展实际需要，公司向山东泰山体育器材有限公司采购产品，该关联交易未在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长审议权限范围内，公司已经根据相关规定提交董事长审批通过；

注 2：由于业务发展实际需要，公司向山东泰山体育器材有限公司销售健身器材及配件，该等关联交易未在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等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长审议权限范围内，公司已经根据相关规定提交董事长审批通过；

注 3：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均为含税金额，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预计 2026 年将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人基本情况如下：

### （一）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卞志良

注册资本：16,000 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乐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体育路 1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34705763G

经营范围：体育器材、运动服饰、休闲服饰、拳击散打护具、武术地毯、武术器材的生产销售，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农副产品（不含国家专营专控品）、建材的销售，进出口企业登记证书批准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体育活动组织服务，场馆设施铺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612,374 万元，净资产为 1,217,657 万元；2025 年 1-12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1,176,370 万元，净利润为 69,764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尚未经审计）。

###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平丽洁配偶的父亲卞志良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之规定，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属于本公司关联法人。

###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经营信誉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交易风险可控。

经查询，泰山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提供或采购相关产品，交易价格参照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具体执行时，交易总量、结算方式等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将根据 2026 年度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与关联人签署相关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属于正常业务往来，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正面影响。

## 五、相关审核意见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出席，并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下：

经对公司提交的 2025 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6 年度拟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进行核查，基于独立判断，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25 年 1-12 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 2025 年度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 2026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的需要，是由于公司自身业务与关联方业务存在一定的关联性，同时也存在交易的必要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了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6 日